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8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会议选举雷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雷姣女士将与分别于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25日

简历:

雷姣 1987 年 12 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东莞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行政部主任，现任东莞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行政部高级主任。

雷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雷姣女士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雷姣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